

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

2015年度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页次

1

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说明

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2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度



Ernst & Young Hua Ming LLP  
Level 16, Ernst & Young Tower  
Oriental Plaza  
No. 1 East Chang An Avenue

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Tel 电话: +86 10 5815 3000  
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Fax 传真: +86 10 8518 8298  
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ey.com  
邮政编码: 100738

## 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说明

安永华明(2015)安字第60462749-306号

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:

我们接受委托,审计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,包括2015

年度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。在审计过程中,我们注意到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,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我们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对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

准则第26号》的要求,贵公司编制了《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专项说明》,我们对此进行了审计。

我们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对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我们注意到,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,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我们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对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我们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对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我们注意到,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,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我们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对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我们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对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我们注意到,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,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,我们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,对贵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中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进行了审计,并出具了审计报告。

谈金中

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中国注册会计师 谈金中

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



谈金中

谈金中

中国 北京

中国注册会计师 谈金中

2015年9月6日

2012年度、2013年度、2014年度以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的6个月期间

**2-2-3-4**

(本论文正文)

印曉

法定代表人

如惠珍 如惠珍

2015年9月6日